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2-018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宜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守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爱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750,564,901.02	777,325,587.41	-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42,088,171.96	629,973,389.32	1.92%
总股本(股)	80,000,000.00	8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03	7.87	2.0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58,264,913.25	49,793,751.62	1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14,782.64	10,987,483.21	1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447,282.97	-29,906,529.48	-41.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3	-0.37	-4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1.77%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77%	0.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75,000.00	
合计	425,00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7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48,887	人民币普通股
陈星旦	3,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家骐	2,440,625	人民币普通股
孙太东	1,9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742,0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1,692,8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328,1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093,51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6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8,793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余额减少64.4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了前期未结算的材料、设备采购款所致。

(2)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余额减少45.9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部分跨期项目完工交付使用从而确认收入所致。

(3)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余额增加162.87%,主要是公司本期期末正常应交的增值税、所得税,公司不存在欠缴税款的行为。

(4)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余额增加122.3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欠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8.81%,主要原因是销售人员工资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1.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研究开发费投入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6.32%,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减少从而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内,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所致,子公司详细情况请看公司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1.93%,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材料采购款增长较多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合同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具体请详见2012年2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部分产品暂免征收增值税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具体请详见2012年1月16日及2012年3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长春光机所、社保基金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光机所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以及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647号),由长春光机所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长春光机所的锁定承诺。 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长春光机所亦于2009年1月9日出具补充承诺: "本所郑重承诺,本所目前生产的所有军工产品仅用于科研目的,并未转化为批量生产。一旦用于科研目的的任何军工产品可进行批量生产,本所将该等产品的生产全部投入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所亦保证将来不从事上述产品的工业化批量生产活动,否则赔偿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因此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法律后果。"	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风华高科	2011年7月15日,公司股东风华高科愿意在已上缴短线收益款907,500元的基础上,承诺如下: "一、风华高科承诺将所持有的奥普光电股票11,948,539股自2011年6月10日起按相关法规锁定六个月(2011年6月10日至2011年12月10日)。 二、风华高科承诺将此次买卖奥普光电股票累计55万股自行锁定十二个月(2011年6月10日至2012年6月10日)。 三、风华高科承诺按此次短线交易买入奥普光电股票25万股所涉及金额的一定比例,向奥普光电给予进一步的经济补偿。"	严格履行

3.4 对2012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2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5.00%	~~	30.00%
2011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147,966.9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2012年1-6月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1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等
2012年03月09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机场道面系统成本及应用情况、长光华芯情况、公司主要产品和竞争对手情况等
2012年03月09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机构	中国人寿投资经理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今年公司主业情况
2012年03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中投证券研究所	公司产品特征、市场需求、关联交易等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

2012年4月20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B 公告编号:2012-13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司燕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4,554,878,274.85	4,602,908,981.74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59,205,752.55	2,843,169,706.20	4.08%
总股本(股)	295,721,852.00	295,721,85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1	9.61	4.1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892,862,698.79	749,385,019.01	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291,231.12	125,815,417.35	-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3,979,956.38	118,304,818.20	13.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0.40	1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4.88%	减少0.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	4.46%	减少0.6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599.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0,166.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36,835.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9,862.60	
小计	8,029,265.3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326.19	
所得税影响额	371,105.13	
合计	7,623,834.0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329(其中B股股东数8,212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510,167	人民币普通股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50,660,052	境内上市外资股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10,295,547	境内上市外资股
GAOLING FUND,L.P.	10,258,112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0,0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5,892,94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829,2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7,4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78,29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 目	期末金额(元)	期初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88,113,442.56	171,033,783.72	-48.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时,加大承兑汇票背书支付方式力度所致。
在建工程	398,970,230.66	148,841,628.16	168.05%	主要系丽珠制药厂新厂建设、以及利民车间技改工程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5,637,619.63	39,028,703.01	-34.31%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冲应收账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50.00%	主要系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所致。

3.1.2 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57,363.91	8,351,082.68	40.79%	主要系随销售收入增长,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20,103,016.74	174,436,383.41	83.51%	主要系销售业务扩大及销售模式改革而增加业务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4,885,220.34	-1,365,483.72	257.76%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71,946.09	1,541,484.96	222.54%	主要系公司所持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347,088.76	-693,022.78	150.08%	主要系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2,612,890.25	11,690,162.11	-77.65%	主要系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3.1.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9,352,722.29	675,234,349.70	31.71%	主要系销售改革影响,处方药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595,034.42	98,584,528.88	31.46%	主要系随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支付的增值税、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33,100.04	187,318,033.83	82.01%	主要系销售改革,费用支付率提高,销售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6,870.13	19,433.44	5647.16%	主要系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873,211.70	53,807,149.52	297.4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宁夏丽珠工业园项目及利民技改项目工程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单抗公司收到健康元投资款,而本期未有发生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05,000.00	59,215,460.00	-58.79%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外币贷款到期置换,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88,903.53	3,073,977.57	605.5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利息款以及向丽珠试剂公司小股东支付分红款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支付发行费,而本报告期未发生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承诺事项

1、2002年,本公司与韩国一洋药品株式会社签订专利许可协议,同意本公司独占、不可撤消PPI(质子泵抑制剂)化合物专利使用权以及在中国包括香港、澳门为了生产、加工、销售而独占使用一洋的专利。协议签订应支付250万美元入门费,截至2008年12月31日,已全部支付。本公司同意自产品开始销售起前三年,按产品销售额10%的比例给一洋提成,在这三年后的五年中,按销售额8%的比例提成,余下的时间至2014年7月22日(协议到期日)按销售额6%的比例提成。2009年起已开始销售并按协议规定支付销售提成。

2、2005年,本公司与韩国LG生命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LG公司")签订许可与供货协议,就受让与Gemifloxacin Mesylate知识产权相关的许可证,支付甲磺酸吉米沙星针剂、片剂许可费用各USD100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均已全额支付)。协议规定:

协议生效日后的第一个五个营业年之内,本公司上述最终片剂产品的净销售额达到150万包(每包3片),LG公司应在本公司向其提交净销售额证书后两个月内一次性向本公司返还税后USD50万元。同时,在协议有效期内(截止2015年年底),本公司应于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按净销售额的1.5%税后金额向LG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2008年起已开始销售并按协议规定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协议生效日后的第一个五个营业年之内,应在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按上述最终针剂产品净销售额的10%税后金额向LG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在第六个营业年至协议期限届满可终止期间(截止2019年年底),本公司应在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按针剂产品净销售额的6%税后金额向LG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二)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在办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时发表以下承诺:1、健康元转让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2008]15号公告)相关规定。2、健康元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健康元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丽珠集团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报告期内,健康元未有减持本公司股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00135	昆仑能源	6,514,464.43	1,500,000	17,023,230.00	34.91%	3,575,054.70
2	股票	00152	深圳国际	9,350,227.22	17,000,000	7,441,583.40	15.26%	413,441.70
3	股票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2,656,235.91	560,000	7,245,086.69	14.86%	1,080,460.98
4	股票	02007	碧桂园	19,326,101.94	2,450,000	5,918,409.63	12.14%	139,029.91
5	股票	01880	百丽公司	2,172,792.24	428,000	4,836,477.98	9.92%	138,786.70
6	股票	00438	彩虹集团	5,794,680.85	5,016,000	1,545,125.63	3.17%	-223,647.64
7	股票	01688	阿里巴巴	862,206.15	78,000	834,624.65	1.71%	326,910.78
8	股票	00390	中国中铁	1,486,073.30	314,000	633,799.17	1.30%	15,273.02
9	股票	00186	中国铁建	998,783.53	114,000	446,349.09	0.92%	50,829.01
10	股票	00368	中外运航运	1,744,792.46	260,500	392,774.55	0.81%	-6,335.39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828,090.23	–	2,441,462.31	5.01%	15,179.55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11,852.33
合计				51,734,448.26	–	48,758,923.10	100%	5,536,835.64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上述证券投资均为H股市场投资,其金额已按报告期末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

3.5.2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1 采购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332,000.00	31,226,581.2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9,384.62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555,352.56	–
合计	6,887,352.56	31,265,965.84

3.5.2.2 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55.48	2,501.79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0,442.43	–
合计	11,297.91	2,501.79

3.5.2.3 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464,749.28	2,442,401.29

3.5.2.4租赁收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857.00	51,714.00
健康元(中国)有限公司	24,987.00	24,987.00
合计	50,844.00	76,701.00

3.5.3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3月30日	丽珠集团办公大楼	实地调研	上海伏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03月30日	丽珠集团办公大楼	实地调研	上海混沌道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12年4月21日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2-12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王明辉、总经理尹品耀、财务总监吴伟及财务共享中心主任唐华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9,792,204,711.32	9,090,918,377.18	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845,795,056.10	5,555,281,890.72	5.23%
总股本(股)	694,266,479.00	694,266,479.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42	8.00	5.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802,117,505.57	2,457,338,833.32	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513,165.38	225,429,440.91	2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823,027.42	-408,594,650.91	66.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59	66.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2	28.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2	2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4.98%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	4.97%	0.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5,478.0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49.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3,032.67	
所得税影响额	-571,719.10	
合计	3,239,741.59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19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288,284,398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85,558,0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1,975,574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0,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186,31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529,1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77,472	人民币普通股
YALE UNIVERSITY	4,375,152	人民币普通股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4,000,38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内与年初相比变动幅度	主要影响因素
货币资金	-15%	主要是应收帐款增加
应收帐款	97%	商业性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使应收帐款增加。(注:母公司应收帐款比年初增加124%,主要是应收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的应收帐款大幅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0%	主要是呈贡产业区预付工程款增加,商业性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0%	本期公司预支的款项增加
存货	12%	原料价格上涨及采购量增加
在建工程	20%	主要是母公司和子公司——天紫红七甸产业区在建工程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9%	主要是本期公司在翠湖南路四号项目的装修费
应付票据	13%	母公司以及商业性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采购量增加而相应应付款项增加
应付账款	24%	母公司以及商业性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采购量增加而相应应付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62%	本期支付了年初未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9%	本期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增长使应交税费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2年1-3月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	主要影响因素
营业收入	14%	母公司和商业性子公司省医药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	11%	销售收入增长,使成本随之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	销售收入增长,使营业税金及附加随之增长
销售费用	14%	由于扩大市场销售,市场维护费用随之增长
管理费用	24%	主要是由于公司整体搬迁至呈贡,固定资产大幅度增加,使折旧费和各项应交的税费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69%	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	-87%	主要是本期没有转让股权收益,上年同期有
营业外收入	326%	本期摊销了整体搬迁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支出	-13%	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无与生产性无关的费用支出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2年1-3月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	主要影响因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6%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64356万元,增幅28%,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幅较小,增幅14%,其中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24860万元,增加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6%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已基本完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比流出净额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7月21日通过《关于拓宽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渠道决议公告》,在原有2011年3月10日公司公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的决议》基础上,计划运用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后净资产的20%自有资金,用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货币市场基金及保本基金上开展各项理财业务(不进入股票一级和二级市场)。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累计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本季度无发生理财。

2、公司于2011年12月30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与陈发树因股权转让纠纷诉讼案件的通知,通知称"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红塔")于2011年12月28日接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2)云高民二初字第1号】及起诉状副本,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陈发树诉云南红塔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公司及时公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截止目前公司未收到红塔集团关于该事件后续的通知。

3、公司2011年正式搬迁至呈贡新区,呈贡新区生产车间采用模块化设计,模块内包含全部工序,空气净化系统各自独立,每个模块都能独立生产,避免交叉污染。2012年3月我公司共有颗粒剂、胶囊剂、片剂、散剂、丸剂五个剂型通过GMP认证。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定向增发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限售到期日为2011年12月31日,经深交所结算公司审核批准已于2012年1月10解除限售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17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一行2人	了解公司的事业部情况,公司如何进军大健康产业
2012年01月17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一行3人	平安证券一行3人
2012年02月03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一行3人	医药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组织架构及原生药材事业部的了解
2012年02月06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摩根士丹利一行2人	初次到公司对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做初步了解
2012年03月20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一行2人	2011年报解读,对公司情况进行了解
2012年03月20日	集团公司	实地+电话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兴业证券、中投证券、东方证券等50余人	2011年报解读
2012年03月28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对公司近况及产品力进行了解
2012年03月29日	集团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益恒资产	了解白药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孙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经理王化冰、总会计师张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计划财务部经理王小蕾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238,705,372.00	23,210,599,325.00	4.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6,792,179,798.00	16,390,943,230.00	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90	3.407	2.44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945,121.00		-0.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1		-0.46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236,568.00	401,236,568.00	1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	0.083	1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082	1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	0.083	1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2.42	增加0.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2.39	增加0.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5,603	处置固定资产之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0	高速环保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74,963	主要包括路产赔偿收入
所得税影响额	-1,610,142	
合计	4,837,42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49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718,690,3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5,245,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4,444,8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4,1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君资管-工行-国泰君安君得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3,599,947	人民币普通股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汇丰中国翔龙基金	3,012,6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17,642	人民币普通股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机构专户	2,337,35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对合并财务报表中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2年1月1日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注释
	合并	合并	金额	%	
货币资金	1,649,270,610	1,099,521,185	549,749,425	50%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35,193	10,191,689	4,043,504	40%	(2)
短期借款	3,062,000,000	800,000,000	2,262,000,000	283%	(3)
应付账款	386,350,568	554,493,147	(168,142,579)	-30%	(4)
应付利息	6,265,007	64,080,543	(57,815,536)	-90%	(5)
其他流动负债	-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	(6)
少数股东权益	73,168,706	55,598,972	17,569,734	32%	(7)

利润表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注释
	合并	合并	金额	%	
营业成本	(417,665,666)	(671,873,233)	254,207,567	-38%	(8)
销售费用	(367)	(6,460,896)	6,460,529	-100%	(9)
财务费用	(110,457,080)	(52,241,052)	(58,216,028)	111%	(10)
资产减值损失	190,340	-	190,340	-	(11)
投资收益	1,135,001	(801,682)	1,936,683	-242%	(12)
营业外支出	(282,041)	(780,130)	498,089	-64%	(13)
少数股东损益	(6,930,267)	(684,062)	(6,246,205)	913%	(14)

合并财务报表中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的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主要因本报告期末借款增加所致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因子公司潍莱公司亏损所致
(3)	短期借款	主要因增加借款所致
(4)	应付账款	主要因支付工程款项所致
(5)	应付利息	主要因偿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	主要因偿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7)	少数股东权益	主要因合营方增加对子公司雪野湖开发公司投资所致
(8)	营业成本	主要因润元公司已出售,本报告期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9)	销售费用	主要因润元公司已出售,本报告期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0)	财务费用	主要因借款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11)	资产减值损失	因子公司潍莱公司转回已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12)	投资收益	主要因联营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13)	营业外支出	主要因润元公司已出售,本报告期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4)	少数股东损益	主要因控股子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在股改方案获得通过,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山东高速集团所持有的股份在12个月内不上市流通或转让,山东高速集团所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法定禁售期满后48个月内不上市流通。	正在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本次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交易前持有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正在履行
	盈利预测及补偿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果山东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后3年(含本次发行实施当年,即2011—2013年)内对应的实际净利润累计数未达到其评估报告测算的该3个会计年度净利润的累计数187,966.92万元,山东高速集团将就其差额以现金方式对山东高速进行补偿,但因不可抗力或全国性收费公路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导致的除外。山东高速集团将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后,山东高速2013年度财务报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0日内,就具体补偿数额向山东高速支付现金。(2)根据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果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后3年(含本次发行实施当年,即2011-2013年)内对应的实际净利润累计数未达到其评估报告测算的该3个会计年度净利润的累计数1,440.45万元,山东高速集团将就其差额部分的51%对山东高速进行补偿,但因不可抗力或全国性收费公路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导致的除外。山东高速集团将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后,山东高速2013年度财务报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0日内,就具体补偿数额向山东高速支付现金。(3)根据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果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在2014年至2018年内对应的每年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达到其评估报告测算的该会计年度净利润数额,则山东高速集团就其差额部分的51%对山东高速进行补偿,但因不可抗力或全国性收费公路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导致的除外。山东高速集团将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后,在山东高速当年年度财务报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0日内支付。	正在履行
	解决同业竞争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高速公路、桥梁收费业务。(1)山东高速集团确定山东高速未来将作为集团高速公路、桥梁优质资产的运作及整合的唯一平台。(2)山东高速集团已制定高速公路主业资产整体上市的规划,在国家法律法规不出现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未来3-5年内,将旗下已建成的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路桥资产,通过符合法律法规及双方股东利益的方式分阶段分步骤持续注入山东高速。(3)山东高速集团及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参与公路、桥梁投资、建设与运营业务,考虑山东高速集团承接社会公益性职能,若该等业务机会系由有权力的行政管理部门直接指令的非营利性项目除外,如山东高速认为山东高速集团从事该等业务将损害上市公司权益的,则山东高速集团将努力协调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放弃该等业务机会。2、房地产业务。在符合政策法规前提下,山东高速审慎从事相关房地产开发业务。在未来3-5年内,山东高速集团将推动下属房地产业务整合,在合法合规、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将相关房地产业务纳入上市公司或者以上市公司控股的单一平台运营。	正在履行
	解决关联交易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尽量避免山东高速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与山东高速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山东高速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山东高速《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拟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4,811,165,8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5元(含税),共计分配745,730,70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797,963,21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现金分红方案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亮

2012年4月21日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王兴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杨明才

公司负责人刘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兴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明才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59,382,100.73	13,815,210,556.10	7.5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384,193,554.58	3,393,689,796.65	-0.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099	4.1214	-0.279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9,508,175.99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8		不适用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96,242.07	-9,496,242.07	-144.84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5	-0.0115	-144.8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4	-0.0114	-144.15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5	-0.0115	-144.84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02	-0.2802	减少0.935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73	-0.2773	减少0.935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039.60	本期营业外收支净额
所得税影响额	67,78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160.05	
合计	-98,092.6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8,00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6,651,6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1,998,0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000,7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87,701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省小龙潭矿务局	11,372,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09,950	人民币普通股
宋志刚	7,0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9,7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0,978	人民币普通股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216,45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237,701,880.80	358,013,075.61	-33.61%	本期收回前期债权款
应付账款	1,561,315,681.17	817,515,011.72	90.98%	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应付工程款增加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737,575.83	59,012,946.08	-78.42%	本期环湖东路一级开发项目投入减少,保底收益较上年同期降低,公司在售楼盘尚未达到收入结转条件
营业成本	3,010,824.95	7,070,511.60	-57.42%	营业收入减少,相应营业成本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0,229.28	3,636,311.34	-75.52%	营业收入减少,相应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	5,617,674.45	2,410,458.17	133.05%	公司部分项目即将进入销售阶段,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利润总额	-15,544,585.13	26,842,742.82	-157.91%	公司本期环湖东路一级开发项目保底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在售楼盘未达到收入结转条件导致利润总额降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508,175.99	-288,861,188.76	不适用	本期销售回款小于上年同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1,092.38	-19,048,293.00	不适用	本期收回前期债权投资款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74,209.72	386,354,869.53	-36.85%	公司本期取得的借款小于上年同期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2年3月31日,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72.15亿元。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二十五。 3、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每达到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如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将来涉及经营性房地产业务,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与经营性房地产业务相关的项目、合同及业务,按其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转让给上市公司,确保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成立目的是开发位于昆明呈贡新城的未来城-天堂岛项目,现该项目处在概念规划设计阶段,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所占用的土地处于政府及政府授权企业进行土地一级开发的初级阶段,目前不具备开展经营性房地产业务的条件,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如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将来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竞争的,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如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拟开发未来城-天堂岛项目及其他项目将来涉及经营性房地产业务,承诺将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与此相关的项目、合同及业务,按其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转让给上市公司,确保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无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猛

201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12-01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4月11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东高速";公司英文名称Shandong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变更为"Shandong Hi-speed Company Limited"。

2012年4月19日,公司名称变更事项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1日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2012—011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6日以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刘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参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如下调整:

(1)原"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许雷、刘猛、徐永光、贺建亚、李延喜;委员会召集人:许雷"

调整为:"战略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刘猛、徐永光、贺建亚、李延喜、张萍;委员会召集人:刘猛"

(2)原:"审计委员会委员:李延喜、贺建亚、马宁辉;委员会召集人:李延喜"

调整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李延喜、贺建亚、张萍;委员会召集人:李延喜"

(3)提名委员会委员不变。委员:徐永光、贺建亚、石渝平;委员会召集人:徐永光

(4)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贺建亚、徐永光、李延喜、许雷、刘猛;委员会召集人:贺建亚"

调整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贺建亚、徐永光、李延喜、刘猛、王兴全;委员会召集人:贺建亚"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1日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2012-012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6日以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推举监事莫晓丹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参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简历见附件一)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莫晓丹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2、《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4月21日

附件一:

莫晓丹简历

莫晓丹,女,1971年8月出生,汉族,云南昆明人,中共党员,硕士。

曾任昆明翠湖宾馆财务部主办会计、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云南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现任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